

# 本港的基因改造食物標籤

粟米(基因改造)



大豆(基因改造)



馬鈴薯(基因改造)



食物環境衛生署  
Food and Environmental  
Hygiene Department



食物安全中心  
Centre for Food Safety

## 什麼是基因改造食物？

基因改造食物是指任何食物或食物配料，本身是或衍生自以現代生物科技改造了遺傳物質的生物。多個世紀以前，農民雖然不明生物科技的原理，但已利用雜交方法，使農作物長得更大、更美味及更容易種植。時至今天，科學家已能利用現代生物科技，認出和改變一些控制生物某些特性的基因。

## 目前本港有關基因改造食物標籤的情況為何？

為了加強消費者對基因改造食物的認識及作出知情選擇的能力，食物安全中心已發出一套基因改造食物標籤指引，協助業界提供有關基因改造食物的真確資料。指引純屬建議性質，並無法律效力，但我們鼓勵業界採納指引的內容，為消費者提供劃一的資料。

## 政府為什麼只引入自願標籤制度？

政府在訂定基因改造食物標籤的規管時，須顧及多項因素，包括公眾的關注和對業界的影響。考慮到國際間現時在這問題上仍未達致共識、推行有關制度會對業界帶來成本的影響，以及消費者對產品資料的需求日益提升，政府認為在現階段推行基因改造食物自願標籤制度是一務實的做法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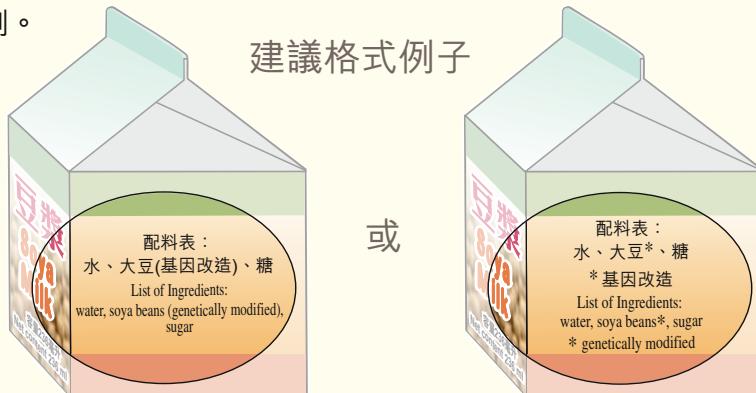
## 指引建議哪些種類的基因改造食物應加上標籤？

預先包裝食物如其個別配料含有百分之五或以上的基因改造物質，指引建議在標籤上註明“基因改造”。在下列情況，若基因改造食物與原來品種有顯著分別，則建議在食物標籤上另加說明：

- (a) 成分組合或營養價值方面與原來品種有顯著分別；
- (b) 妨礙人體吸收營養的因子或毒性物質的含量與原來品種有顯著分別；
- (c) 含有原來品種所沒有的致敏原；
- (d) 食物的擬定用途與原來品種有顯著分別；或
- (e) 在源自植物的食物內加入動物基因。

## 基因改造食物標籤的模樣為何？

食物如其個別配料含有百分之五或以上的基因改造物質，建議在其配料表中在該種食物／食物配料的名稱後以括號註明“基因改造”，或在配料表註腳的當眼位置顯示“基因改造”的字眼。若基因改造食物與原來品種有顯著分別，則建議在該種食物或食物配料的名稱旁，提供附加資料以說明與原來品種的分別。



## 如何為非基因改造食物加上標籤？

現行法例規定，業界人士不得對食物作出虛假的說明。由於基因改造和非基因改造的農產品有可能會不經意地混在一起，要真正達到“不含基因改造成分”，是極難做到的；故指引不建議業界使用“不含基因改造成分”、“不含基因改造生物”、“無基因改造成分”等絕對性的字眼或類似的標籤，以免誤導消費者。若想為食品加上非基因改造標籤或作出類似的聲明，製造商須具備證明文件，證明其產品來自非基因改造來源。如該食品含有多種配料，有關文件則須證明所有配料均來自非基因改造來源。

## 我應否避免進食含有基因改造配料的食物？

為基因改造食物加上標籤的目的，是保障消費者的知情權，並不表示標明是基因改造的食物不及傳統食物安全。此外，世界衛生組織指出，目前在國際市場上出售的基因改造食物都已通過安全評估，因此不大可能對人類健康帶來風險。截至目前為止，沒有證據顯示市面上的基因改造食物不宜供人食用。

市民如欲獲取有關上述指引及基因改造食物的其他資料，可瀏覽食物安全中心的網頁[www.cfs.gov.hk](http://www.cfs.gov.hk)。